

最新雾都孤儿读后感(优秀8篇)

标语可以是传递正能量的媒介，能够鼓舞人们的士气，催发他们的潜能。珍惜资源，共同保护下面是一些优秀标语的精彩篇章，希望能够给您的标语创作带来些启示和帮助。

雾都孤儿读后感篇一

这部电影讲了一个叫“奥利弗”的孤儿经过种种磨难，终得幸福的故事。影片不仅仅是想告诉我们资本主义的黑暗与残忍，还想告诉我们善良的人终会幸福，而恶人是会得到报应的。

电影中的一些坏人虽然十分令人讨厌，但最终还是被奥利弗的善良所打动：南希，一个忠心耿耿的女人，为了帮助奥利弗而失去生命；贝茨，最终大喊“他（头儿比尔）在这的惯犯中的大哥；就连菲格再临死前也顿悟了……这一些都使我颇为感动，是我懂得了善良能感化一切。

电影中的场景多半是下雨的，充分体现了奥利弗的绝望、忧郁和悲伤的内心。影片末才晴空万里，不正是表达了“阳光总在风雨后”吗？也解开了我心中的疑问：题目为何叫“雾都孤儿。但从中还是告诉我们这世上还是有善良的人的。布郎落就是其中之一。

我十分喜欢此电影，不单是影片中巧妙的一些用语、背景、情节……但更多的是被奥利弗的纯真的善良所打动。

雾都孤儿读后感篇二

小说《雾都孤儿》的作者是英国著名作家狄更斯。小说主人公奥利弗·特威斯特生在济贫院里，是个不知有父的非婚生子。他出生后他的母亲便去世了。奥利弗在济贫院里长大，

从9岁开始，就从事劳动，并且终日忍受结的煎熬。后来并遭送到棺材铺当学徒，在那里，奥利弗又被老板娘、仆人、年长的学徒欺凌，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他选择逃亡到伦敦，还未到达伦敦街区，就被盗窃集团头儿费金教唆行窃。两次偷窃中，失主分别是他父亲的好友及一马，把他留在家里抚养，但一次次被抓回去。最后，奥利弗被第一次偷得那位老绅士收为义子。

在这本书中，我最喜欢的人物是主人公奥利弗，因为他虽然生活在平穷艰难的生活中，时常被人欺负、迫害，但他从不向命运低头，勇敢地面对生活，勇敢面对苦难，想尽办法逃离棺材铺，用计谋躲避了恐怖的贼窝，用自己的勇敢、智慧，联合老绅士一起把费金送上绞刑台，拿回那份属于自己的财产。

于奥利弗相比，我们的生活多么幸福美满，我们一出生就被父母宠爱着，过着丰衣足食的生活，但我们还常常抱怨，遇到一点困难就退缩，缺少意志力。

这本书给我的启示是：遇到困难不要惧怕，勇敢地面对，敢于与恶势力对抗。做人要有爱心，乐于助人，宽容待人。

雾都孤儿读后感篇三

在暑假里，我读了一本名叫《雾都孤儿》的书。

还记得第一次翻开这本书，是在一个温暖的午后。我坐在阳台上，轻轻翻开这本书，细细的品味着.....

这本书讲述了一个名叫奥利弗·退斯特小男孩的悲惨童年。他出生在寄养所，是一个可怜的弃婴，妈妈在他一出生就死了。他从小生活在寄养院，九岁时，他像包袱一样塞给了寄贫院，在哪里他每天吃不饱也穿不暖，还要干许多活，瘦得像麻杆一样。后来又被送到棺材铺当学徒，他便更加辛苦，被诺

亚和夏洛蒂欺负，被苏尔伯雷太太辱骂，整天以泪洗面。就这样，他一天天坚强起来，他逃离了这里，却不幸落入贼窝，但他十分善良，没有成为扒手，期间，被好心的布朗劳先生收养，但不久，又被那一伙贼骗走了，再一次陷入不幸的深渊。善良的女扒手南希不顾自己的安危，冒死跑出去报信给布朗劳先生，告诉他奥利弗就是他找寻已久的外孙。南希被贼伙头目打死，也很快找到了贼窝。奥利弗终于和家人团聚在一起！

看着这本书，泪水曾多少次打湿我的眼眶：奥利弗真是太勇敢，坚强了。他吃不饱穿不暖，而我们衣来伸手饭来张口；我们坐在温暖的教室里听老师讲课，他却四处逃难，我们和他的生活有多大的差别呀！

我们应该学习他勇敢，坚强的精神，面对困难，不要放弃，一次不行，还有第二次，总有一次会成功的。总之努力了，就一定会成功！！

雾都孤儿读后感篇四

在孤独下成长，在痛苦间挣扎，在尊严的摧残下斗争，在悲惨的出身下奋进，这就是狄更斯笔下的“雾都孤儿”——奥利弗。

奥利弗从小在济贫院长大，他从未被任何一个人爱过，过着地狱般的生活。在九岁时，他被送进一家棺材店的老板当学徒，因为他受不了非人的待遇，逃向伦敦，却不料被小偷骗了，走进了贼窟。幸好遇到好心人地帮助，才过上了平静的生活。

这个结果很美好，但是过程却是很凄惨。

我真的不知道在他那瘦弱的身躯下有着如此坚持不懈的精神；

也不知道他在饥饿、悲伤、孤独、痛苦下有这样顽强斗争的意志；更不知道他在尊严受到严重摧残下仍屹立不倒的原因。

奥利弗的童年充满了悲伤，而我们呢?!

从小生活在“蜜罐”里，在爸爸、妈妈呵护下，却往往忽略了幸福的真谛，一味地抱怨，一味地不满足。

当我们得不到呵护、得不到关爱之时，我们能否有奥利弗般的屹立不倒；当我们受到饥饿、悲伤、孤独之际，我们是否具备顽强的斗争意志；当我们面临艰难困苦的时候，我们有没有坚持不懈的精神？想起这些，我们不妨把目光投向奥利弗，这样：你也许会想起在世界的某一角落，还有些许我们的同龄人正承受着巨大的痛苦，正和饥饿、疾病作战！你可能会想起在我们身边还有几多同伴因为家庭的贫困而无法享受学习的乐趣！你大概会想起在我们学校还有几个同学为明天的学费而暗自落泪！

真的该想想，我真的该想想了！当我哭泣没有名牌鞋子穿之时，我应该发现还有人却没有鞋穿！当我抱怨饭不好吃之际，我应该觉悟还有些须人在街头上挨饿！当我被父母叫唤着去上学而自己却极不情愿的时候，我应该想起还有几多同龄人那双渴求知识的目光！

奥利弗的勇敢精神是感我肺腑的！因为我知道：再也不能做一个娇生惯养的孩子，再也不能一味的怨愤，纵然前方的道路充满荆棘，即使身后会袭来狂风暴雨，只要我想想“奥利弗”我就会披波斩浪一步一个脚印朝着自己选择的前方，一直跑下去我的目标没有尽头我的脚步永远就不会停止！

我是个书虫，喜欢啃各种各样的书。许多书的扉页上都提到了《雾都孤儿》这本书，趁着暑假，我把这本书买回来，准备饱餐一顿。

书的第一章写到主人公奥利弗刚一出生，母亲就死了，他再没有任何亲人。我看了之后，为奥利弗感到伤心，并觉得这本书记述的都是悲剧。我越看越起劲，并为奥利弗的处境好转而由衷地感到欣慰。

本文的主人公奥利弗·特威斯特是出生在救贫院中的孤儿，他在救贫院的寄养所里被“养育”了九年，然后被送到一个承办丧事的棺材店里当学徒，他无法忍受那里的不公和虐待，于是历经艰险逃往伦敦，不料落入了贼巢。

一次偶然的机会，他被一位老绅士救出，老绅士收他为养子并对他施以知识的恩泽。他却又一次被绑架回贼巢之中，经一番周折，终于在一些好心人和老绅士的帮助下重新得救并夺回遗产。最后，奥利弗同老绅士以及好心人们过上了幸福快乐的生活。

这本书让我印象最深刻的是：“奥利弗在入贼巢到被救，被救后又被抓，直到最后又被救出时一直都是靠着顽强的毅力挺下来的。因为他向往美好幸福的生活，便不甘心留在贼巢做小偷，而想方设法地要逃离贼巢。

奥利弗的那种顽强毅力是一般人所没有的，我们应该学习奥利弗，不管遇到什么困难，都要用顽强的毅力挺过去，而不是垂头丧气地放弃了。

想到奥利弗就想到我自己，我现在非常的幸福！我想学什么爸爸妈妈就让我去学。可跟奥利弗相比，我就差了一大截。四岁的时候，我去学跳舞，学跳舞必需劈腿。压腿，很疼。一天下来，我已经累得不行了，我坚持学了一年，便学不下去了。

后来，我看见一些同龄人在滑冰，“哧溜”一下就已滑出几米开外，看着他们欢快的神情，我心里直痒痒。爸爸妈妈给我买了滑冰鞋，并带我到滑冰池里滑冰。我学得很认真，在

刚会慢慢滑几下时候，我经常会因为保持不了平衡而摔跤，可痛了。我摔怕了，觉得滑冰一点也不好玩，就放弃了滑冰。

我没有奥利弗那顽强的毅力，但是我会慢慢改掉自己的坏习惯，成为一个有毅力的人。

肮脏的世界，纯洁的心灵。

狄更斯试图说明，善良能克服一切艰难险阻。因此，他为我们塑造了小奥利弗——一个孤儿，他被投入一个充满贫困与犯罪的世界，忍饥挨饿，挨打挨骂，从来没有人爱他。还为我们写出来南希——可怜、凄惨、悲苦的南希，她生活在一个残忍的世界里，却挣扎着要忠实于她所爱的人。而且，正如在一切最好的故事里一样，善良最终战胜了邪恶。

狄更斯正是用小说形式反映当时黑暗的社会现实，资本主义社会下人民的生活是多么的贫困，贫民的生活就如作品中写的一样。狄更斯被称为维多利亚时代的眼睛，因为用小说的形式把观察到的东西用小说的形式再呈现出来。所以说，这部作品的内容正是对当时社会的真实写照，而我觉得作者在描写贫民救济所的孤儿的生活时用了非常生动、形象的语言，也是一种犀利的手法，揭露了社会的黑暗。

在狄更斯写这部作品的前几年，英国议会通过了新的救济法，取消了对贫民的救济，而是直接将贫民收容到贫民救济院去。狄更斯笔下的贫民救济院就是当时的贫民救济院的真实写照。贫民在救济院中没有民主，没有自由，只有被虐待，挨饿受冻，一个个面黄肌瘦，随时都有倒地死亡的可能性，而那些教区干事们，那些总管们，一个个却吃得肥头肥脑的，精神十足。

狄更斯在作品中对贫民救济院的生动描写就是反映了一个社会问题。有人认为狄更斯的这部作品是一部严肃的文学作品，因为这部作品提出了深刻的社会问题，对社会的发展和进步

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

整部小说曲折惊险，让人不仅为奥里弗的身世叹息，为坏人说愤怒，被善良人所感动，为奥里弗最后的幸福生活而高兴。而我最喜爱的人物，是在两次奥里弗陷入危难时，没有计较他偷了东西，而是十分同情他，并帮助了他的两个人。因为他们的善良，奥里弗才得救，也因为他们的善良，才使世界上少了一个受苦的孩子，是将来少了一个贼，多了一个好人。

如果世间的人都想他们一样的话，我想，世上便不会有受苦的人，不会有那么多的孤儿。正如一首歌中所唱的：“只有人人都献出一点爱，世界将变成美好的人间。”而我也为其中的南西所感动，她是贼窝得一分子，但她没有被贼窝染黑了心，她知道悔改，知道去怜悯一个孤儿。但她也是被那个善良的人所感动了，可见如果多一个善良人，也许可以多感化一个在贼窝里的一刻还有一点人性的心。

但是，我也为南西所悲哀，她最后的结局十分惨，她被打死了，而打死她的人，确是她一直不舍得离开的人。南西曾有许多机会逃离那个肮脏的世界，但她放弃了，就是舍不得最后那个打死她的人。

奥里弗，南西，善良的绅士和小姐，贼窝里的人以及《雾都孤儿》中的所有人，都使我知道了许多东西。《雾都孤儿》，一本好书。

雾都孤儿这本世界名著讲述的是发生在19世纪的一个动人故事。

书中的主人翁是一位孤儿，他的名字是奥利弗·特威斯特。他出生于一个济贫院，出生不久妈妈就死了。他被当作一件物品送来送去，受尽折磨。他最后遇到了一位善良的老先生：布朗洛老先生，这位老先生好心收留了他，他从此过上了好生活。读完这本书，我心中久久不能平息。

可怜的奥利弗，在已经失去家人的痛苦下，还受到了这么多折磨。真不知道在他瘦弱的躯体下，有着怎样的意志，能使他坚持不懈，使他在饥饿、寒冷、孤独、悲伤、痛苦下顽强的斗争，向美好的生活前进！最令我感动的是奥利弗遇到强盗集团的那章。奥利弗在路上走了七天七夜，饥饿和疲倦威胁着他。他遇到了杰克·道金斯：一位小偷。杰克把奥利弗带到了贼窝，小偷们想把奥利弗也训练成一位小偷。

但奥利弗不愿意做小偷，逃了出来。读完这章，一种油然而生的敬佩之情环绕着我的心扉。奥利弗是一位多么坚强，多么正义的孩子啊！他宁愿逃出贼窝，继续流浪，也不愿做一位小偷。面对生死的关头，面对是死在街头或做一位小偷，他坚定的选择了正义。

虽然他只有10岁，和我们一样大，但他的坚强，他的正义，他的勇敢，是谁也比不上的！奥利弗承受着巨大的痛苦，但他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生命的向往，是支持他前进的力量！我们生活在蜜罐里，福窝里，却总是抱怨，总是不满足。

但我们可曾想过，在世界上，还有许多孩子，正承受着巨大的痛苦；正和饥饿、寒冷、疾病作战；正面对着失去亲人，漂泊流浪的生活。他们充满着对生命的渴望，对生活的热爱，可是苦难和他们作对。

作为和他们一样活生生的生命，我们难道能视而不见吗？不，我们不能！让我们用双手和大脑，来帮助他们，来满足他们对生命的渴望！

故事讲述的是一个名叫奥利弗·退斯特的弃婴在孤儿院里被悲惨地教育了9年，然后又被送到棺材老板那儿当学徒。由于难以忍受的饥饿和暴力以及侮辱，他逃亡伦敦。又不幸误入贼窝，期间被一位善良的的老绅士班布尔先生收留。但又被那一伙贼绑回贼窝。最后善良的女扒手南希为了营救奥利弗，不顾贼头的监视和威胁，向班布尔报信，说奥利弗就是他找

寻已久的外孙儿。南希被贼窝头目杀害，警察随即围剿了贼窝。奥利佛终于得以与亲人团聚。

在书中并不起眼，但是不能没有的人就是女扒手南希，她的形象是世上母亲的形象，看到可怜的而有善良的小奥利弗，她不顾背叛他所爱的人塞克斯，也不顾自己冒着被抓，被处以绞刑的危险，为小奥利弗逃出悲惨的生活，最后惨死于塞克斯的拳头之下。

没有太多对于南希的描写，但是她的内心世界读者能略微感受得出来：无助，愤怒，矛盾。她与习艺所的曼太太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可憎的曼太太贪婪地剥削着那些可怜的小生命，却从来不为自己的行为感到可耻，也许我们也不能太多地责怪于曼太太，生活的残酷造就了人们的残酷。

只是在一些勇敢的人心中残存的那一点善良给予了我们那么一点感叹，但是最后的命运仍逃脱不了悲惨的死去。

这本书给我的第二个很深的感触就是主人公小奥利弗的勇敢的精神，虽然在黑暗的习艺所里饱尝了生活的艰辛，但是并没有给这么一个美好的心灵蒙上灰尘。由于饥饿他向干事提出需要一碗稀粥时，被那些干事认为“这孩子将来一定会被绞死。

在当学徒的时候他面对人们对于他母亲的羞辱，奋起反抗。他啊也许是由于初生牛犊不怕虎，竭尽全力反抗着。后来逃亡到伦敦后，纯洁的心灵让人们感到可笑。其中有一段话让我记忆尤深“那些都是老先生的，在我还热病快死掉的时候，是那位好心的先生把我带到他家里去，照看我养好了病。哦，求求你们把这些都送回去吧，把书和钱还给他。你们要我一辈子待在这儿都可以，我只求你们把这些东西送回去，不然他们应定会以为我逃跑了的，你们可怜可怜我，把书和钱送回去吧”这是小奥利弗被抓后说的话。我不禁被他维护尊严的行为所打动。一个人活着就要有尊严。

合上这本书我没有太多的感慨，只有一个：人活着只要不断地向这梦想千金不需要顾虑太多，不要向命运低头，命运永远在我们手中。

雾都孤儿读后感篇五

《雾都孤儿》是狄更斯第二部长篇小说，在世界文学史上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

小说围绕着孤儿奥立佛·退斯特的身世之谜及其生长展开，刻画了一个又一个生动的人物形象，诉说了一个又一个感人的故事，向人们展示了十九世纪前期刚刚通过济贫法的英国社会的最底层的生活。

小说主要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一个不知来历的年轻孕妇昏倒在大街上人们把她送到了贫民习艺所，她生下一个男孩后死去了，这个孤儿被取名为奥立佛·退斯特。十年后，他成了棺材店的学徒。他不堪虐待逃走了，逃到了伦敦。不幸落到了贼帮的手中。小小的孤儿在逆境中挣扎，幸而他由于本性善良而得到了好心人的帮助。他一次次化险为夷，终于和他的亲人团聚了，他的身世之谜也真相大白了。

这部小说的人物众多，多以残忍狡猾的教官，富人，当然也有好多善良朴实的平民，据我所知，有的人名已经根据同义词出现在英语教科书上了，如班布鲁泛指骄横的小官吏，费根代表幕后的教唆犯等。

可以说，《雾都孤儿》丰富了世界文学宝库的人物画廊，经历了岁月的沧桑，他仍然是一代又一代人极其熟悉的经典世界名著。

雾都孤儿读后感篇六

这是一部反映生活悲惨现实的小说，作者是英国最伟大的小说家之一查尔斯狄更斯。他想要展示出罪犯们的真实面目，揭露出隐藏在伦敦狭小、肮脏的偏僻街道里的恐怖与暴力。这篇小说给我的内心带来了极大的震惊，被小说的主人公奥利弗，深深地感动了。

奥利弗——一个孤儿，他被投入了一个充满贫困与犯罪的世界，忍饥挨饿，挨打挨骂，从来没有人关心他。邪恶的费金，残暴的比尔·赛克斯，以及一大群窃贼强盗。他们把奥利弗训练成一个神偷手，然后利用他去骗取钱财。可是奥利弗不愿去干这些事情，费金就对他拳打脚踢，迫使奥利弗到处流浪。幸运的是，他遇到了一群善良的人，对他无微不至的关怀，让奥利弗感到非常温暖。这里面突出了一个典型人物，可怜、凄惨、悲苦的南希，她生活在一个残忍的世界中，却挣扎着要忠实于她所爱的人。她为了帮助奥利弗，而背叛了她所爱的人，最后遭到了坏人的毒手。结局是奥利弗被一对夫妇收养了，而那些撒谎、欺诈、偷盗的人，他们很害怕进监狱，害怕刽子手把绞索套到他们的脖颈上，一直在惴惴不安中生活，不过，天网恢恢，疏而不漏，他们都受到了法律的制裁。

我觉得狄更斯写这本书还有一个目的，他想说明，善良能克服一切艰难险阻。故事的最后是一个很美好的结局，也证明了这点。

我真为奥利弗感到高兴，他得到了幸福，一辈子快乐地生活，好人终会有好报的，邪不压正，正义一定会打倒邪恶的！坏人们也终会得到悲惨的下场。

雾都孤儿读后感篇七

《雾都孤儿》——19世纪最有影响力的经典小说之一，是英国著名作家查尔斯·狄更斯的作品。小说通过描述正义与邪

恶的斗争，反映出当时英国社会的黑暗，也赞扬了正义，善良的品质。

故事是这样开始的：一位年轻的孕妇倒在街上，生出一名男婴后便离开了这个世界，这名男婴就是故事的主人公——奥立费，奥立费出生在济贫院，生活在孤儿院，10岁被送到棺材店做学徒，由于忍受不了诺亚等人的欺凌和糟蹋，只得逃亡雾都伦敦，他几次误入贼窝，被迫与邪恶为伍，因得到许多好心人的帮助，奥立费才一次次化险为夷，走过了一程又一程，最终于亲人团聚，奥立费的身份也真相大白。

奥立费出生在苦难之中，又在充满罪恶的世界中成长，但却保持着一颗善良的心，困难并不能使他坠落，反而显现出他的高尚品质。

最后，正义终于战胜了邪恶，恶人都落得了悲惨的下场。

雾都孤儿读后感篇八

《雾都孤儿》这本书讲述了一个动人的故事。书中的主人翁是一位名为奥立弗特威斯特。他出生于济贫院，出生不久妈妈就趋势了。从此他就被当成一物品送来送去，受尽折磨。后来他遇到了一位善良老先生——布朗罗先生，可好景不长，奥立弗不幸身陷贼窝，赛克斯胁迫他参加一次远征行窃，最终失败了，他挣扎在死亡的边沿上。但是他遇上了梅里夫人，梅里夫人不仅就了他还好心心地收留了他。从此他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读完这本书后，我心中久久不能平息。可怜的奥立弗，在已经失去家人的痛苦下还受到这么多的折磨，他还能坚持不懈地向美好的生活前进。

我们生活在父母的痛爱和关怀，却总是抱怨，总是不满足。但我们可曾想过，在地球的另一面有多少的孩子，正承受着

巨大的痛苦，正在和疾病、饥饿作战；正面对着失去亲人，漂泊流浪的生活充满对生活的渴望，对生活的热爱，可是苦难与他们作对。所以我们现在最重要的任务就是好好学习，日后用自己的智慧来报答社会！